



商务信用

BUSINESS CREDIT

2020年11月9日至2020年11月22日 • 2020年第21期 • 总第246期

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

建立告知承诺信用信息记录、归集、推送工作机制，将承诺人履行承诺情况全面纳入信用记录，依托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行业信用信息系统，加强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和共享。

- 国富泰公司出席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专家评审会
- 国富泰公司出席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信评委会议
- 国富泰：集聚优质资源聚焦惠民惠企

中国国际贸易电子商务中心
CHINA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 COMMERCE CENTER



【信用政策】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 /P3

【工作动态】

国富泰公司出席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专家评审会 /P9

国富泰公司出席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信评委会议 /P12

国富泰：集聚优质资源聚焦惠民惠企 /P14

本期 BCP 受理有效投诉 1 起 /P16

支付宝平台恶意提升申报门槛 消费者权益无法履行 /P17

本期 64 家企业集中报名信用评级认证 /P19

【信用资讯】

习近平：加大对公德失范、诚信缺失的惩处力度 /P20

【信用百科】

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 加强信用管理制度建设 /P23

商务信用
BUSINESS CREDIT

扫码关注中国商务信用平台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20〕4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是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是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重点工作。2019年5月，国务院决定，在天津等13个省（直辖市）和公安部等5个国务院部门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试点。2015年以来，国务院决定，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等地对部分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并逐步向全国复制推广。这些改革实践取得了积极成效，对减少证明事项、简化行政审批、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发挥了重要作用。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依法保障和服务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经国务院同意，现就各地区、各部门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针对直接面向企业和群众、依申请办理的行政事项，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创新政府服务和管理的理念、方式，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二）基本原则。

——坚持问题导向。以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为导向，聚焦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的“堵点”、“痛点”，切实解决企业和群众办证多、办事难等问题。

——坚持高效便民。以社会普遍关注的领域和事项为重点，优化办事流程，完善便民服务措施，进一步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坚持协同推进。加强与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信用体系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等工作的衔接，充分发挥叠加效应，形成协同推进的体制机制。

——坚持风险可控。结合各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和各部门行政管理工作实际，稳妥有序推进改革。坚持分级分类，精准确定实行告知承诺制的事项范围，因地制宜，因类施策，分步推进，动态调整。落实放管结合、并重的要求，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有效监督承诺履行情况，实现过程可控、风险可控，维护企业和群众合法权益。

（三）工作目标。在各级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以下统称行政机关）办理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给付等依申请的行政事项（以下简称行政事项）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时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在行政机关办理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时实行告知承诺制，以行政机关清楚告知、企业和群众诚信守诺为重点，推动形成标准公开、规则公平、预期明确、各负其责、信用监管的治理模式，从制度层面进一步解决企业和群众办证多、办事难等问题。

二、主要任务

（四）明确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本意见所称证明，是指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在依法向行政机关申请办理行政事项时，提供的需要由行政机关或者其他机构出具、用以描述客观事实或者表明符合特定条件的材料。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是指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在向行政机关申请办理行政事项时，行政机关以书面形式（含电子文本，下同）将证明义务、证明内容以及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请人书面承诺已经符合告知的相关要求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行政机关不再索要有关证明并依据书面承诺办理相关行政事项的工作机制。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实行垂直管理的国务院部门和实行以部门为主的双重领导管理体制的系统要结合实际确定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范围，国务院其他部门要确定部门本级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范围。要按照最大限度利民便民原则，有针对性地选取与企业和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使用频次较高或者获取难度较大的证明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特别是在户籍管理、市场主体准营、资格考试、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健康体检、法律服务等方面，要抓紧推行、尽快落实。直接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公共安全、金融业审慎监管、生态环境保护，直接关系人身健康、生命财产安全，以及重要涉外等风险较大、纠错成本较高、损害难以挽回的证明事项不适用告知承诺制。

（五）明确实行告知承诺制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范围。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申请人就其符合许可条件作出承诺，通过事中事后监管能够纠正不符合许可条件行为、有效防范风险的，实行告知承诺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由国务院审改办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建议，报国务院批准。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者设区的市、自治州审改办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建议，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涉及法律法规规章调整的，要依法获得授权，推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以外的行政许可事项，可参照本意见实行告知承诺制。

（六）确定告知承诺制的适用对象。对于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申请人可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申请人不愿承诺或者无法承诺的，应当提交法律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要求的证明，或者按照一般程序办理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申请人有较严重的不良信用记录或者存在曾作出虚假承诺等情形的，在信用修复前不适用告知承诺制。

（七）规范告知承诺制工作流程。要公布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目录，按照全面准确、权责清晰、通俗易懂的要求，科学编制告知承诺制工作规程，修改完善办事指南，制作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告知承诺制办事指南、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要通过相关服务场所、网站和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等渠道公布，方便申请人查阅、索取或者下载。书面告知的内容应当包括事项名称，设定依据，证明内容或者许可条件和材料要求，承诺方式，不实承诺可能承担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行政机关核查权力，承诺书是否公开、公开范围及时限等。要坚持实事求是，相关要求要可量化、易操作，不含模糊表述或兜底条款。书面承诺的内容应当包括申请人已知晓告知事项、已符合相关条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以及承诺的意思表示真实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如申请人自愿签署告知承诺书并按要求提交材料，行政机关应当当场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实行告知承诺制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其许可材料同时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的，要一次性告知和承诺，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程序办理。对有关告知承诺制的投诉举报要及时处理。

（八）加强事中事后核查。要针对事项特点等分类确定核查办法，将承诺人的信用状况作为确定核查办法的重要因素，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于核查。对免于核查的事项，行政机关要综合运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互联网+监管”、智慧监管等方式实施日常监管，不得对通过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的企业和群众采取歧视性监管

措施。对在核查或者日常监管中发现承诺不实的，行政机关要依法终止办理、责令限期整改、撤销行政决定或者予以行政处罚，并纳入信用记录。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各地区、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线政务服务的若干规定》。国务院各部门要及时解决部门与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间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不畅问题，各地区要扎实推进本地区政务信息共享工作，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等实现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建立告知承诺制在线核查支撑体系。行政机关要利用政务信息共享平台、政务服务移动客户端、区块链技术等收集、比对相关数据，实施在线核查，也可以通过检查、勘验等方式开展现场核查。确需进行现场核查的，要依托“互联网+监管”平台和应用程序等，将承诺情况及时准确推送给有关监管人员，为一线监管执法提供信息支撑，同时要优化工作程序、加强业务协同，避免烦企扰民。相关数据尚未实现网络共享、难以通过上述方式核查的，可以请求其他行政机关协助核查，被请求协助的行政机关应当及时履行协助义务，不得推诿或者拒绝；确有原因不能提供协助的，应当书面告知请求协助的行政机关并说明理由。

（九）加强信用监管。要加强告知承诺信用管理制度建设，依法科学界定告知承诺失信行为。建立告知承诺信用信息记录、归集、推送工作机制，将承诺人履行承诺情况全面纳入信用记录，依托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行业信用信息系统，加强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和共享。按照信用状况，实施分类精准监管。探索建立信用修复、异议处理机制。依法加大失信惩戒力度，根据虚假承诺造成的社会影响进行失信程度分级，区分不同失信情形实施相应惩戒措施。要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做好有关个人信息和商业秘密保护。

（十）强化风险防范措施。要梳理工作环节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切实提高风险防范能力。要加强行政指导，强化告知和指导义务。建立承诺退出机制，在行政事项办结前，申请人有合理理由的，可以撤回承诺申请，撤回后应当按原程序办理。对涉及社会公共利益、第三人利益或者核查难度较大的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行政机关要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等规定，通过相关服务场所、网站和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等向社会公开告知承诺书，接受社会监督。具备条件的地区和部门可以探索建立事前信用预警系统，对申请人进行信用评估，加强事前风险防控。对涉及经济利益价值较高、事中事后核查难度较大的事项，可以探索引入责任保险制度，降低实行告知承诺制可能引发的行政赔偿风险。

三、保障措施

（十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本地区、本部门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工作的领导，抓好组织实施。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作为本地区、本部门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及时了解掌握有关工作情况，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确保工作有方案、部署有进度、推进有举措、结果有考核。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要建立审改、司法行政、政务服务、信息公开、电子政务、发展改革、公安、财政、税务、市场监管等单位参加的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工作协调机制，明确牵头单位，指导协调、督促检查工作推进情况。国务院各部门要切实做到率先推行、以上带下，加强对本系统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工作的督促指导，及时研究解决本部门、本系统推行告知承诺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在本系统内适时复制推广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的典型经验做法。同时，及时建章立制，加强制度建设。

（十二）开展培训宣传。要组织开展告知承诺制学习培训，加强业务交流。要加强对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的宣传，通过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渠道，全方位宣传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的重要意义、主要做法、典型经验和实施效果等，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合理引导社会预期，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为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十三）加强督促检查。要把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工作推进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考评指标体系和年底效能目标考核体系，列为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内容，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对工作中表现突出、企业和群众评价满意度高的单位及人员，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和奖励。建立督察情况通报制度，对工作中违纪违法的单位及人员要依纪依法问责。按照“权责一致、尽职免责、失职追责”原则，建立健全改革容错机制，属于合理容错情形的，对相关单位及人员依纪依法免除相关责任或者减轻、从轻处理。

各地区、各部门要以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为重要抓手，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推进改革时，方向要明确，步骤要扎实稳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各部门要于2020年12月31日前制定本地区、本部门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的实施方案，并报司法部备案。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制定本地区、本部门全面推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细化方案，并按要求备案。各地区、各部门在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分别报司法部、国务院审改办。司法部、国务院审改办要分别加强对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

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协调，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监督检查和跟踪评估，重要情况及时报告国务院。

国务院办公厅

2020 年 10 月 2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相关链接：<http://www.bcpn.com/articles/81/98501.html>

国富泰公司出席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专家评审会

11月6日,《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初审稿)》专家评审会在中国市场学会举行,评审通过了《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送审稿)》及专家审定意见,这意味着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发展又迈出了新的一步。人社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标准处副处长张灵芝、北京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院长章政、中国市场学会信用学术委员会主任林钧跃等领导专家出席了会议。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泰”)作为评审专家组成员单位出席会议。



张灵芝副处长讲话

张灵芝副处长对《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初审稿)》审定工作提出了具体而明确的要求。她表示,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与国家教育、培训事业紧密相连,也是党中央重视信用专业人才评价工作的具体体现。职业技能标准是对从业人员技能的基础要求,涉及到教材、题库的修订完善,专家组务必以职业技术、职业标准为导向,基于人的视角,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做好修订审订工作。



林钧跃主任介绍相关情况

中国市场学会信用学术委员会主任林钧跃就《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初审稿）》编制过程及技术标准，从完整性、等级性、规范性、实用性等方面作了详细说明。



专家组组长章政教授

专家组对初审稿进行了逐条讨论。章教授表示，在新的社会形势下，在技术发展新情况下，结合国家职业技能最新的政策精神，适时开展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修订非常有

必要非常及时。评审专家将以专业的视角，高度负责的精神，对《信用管理师 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初审稿）》进行充分讨论，达成共识，共同为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会议专家合影

2020年7月，国家职业技能鉴定专家委员会信用管理师专业委员会召开了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起草组专家见面和修订标准技术说明会，标志着重启信用领域职业技能基础标准修订的工作已正式启动。在此过程中，国富泰公司结合在征信行业积累的实践经验，对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积极提出意见，未来国富泰公司将继续深度参与、推动信用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修订和落地工作，为打造“中国水平”信用管理专业队伍贡献力量！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gftai/home1/newsList.jsp?sid=98485>

国富泰公司出席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信评委会议

2020年11月9日，“对外承包工程企业与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信用等级评审委员会第十六次工作会议”在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召开。来自商务部合作司、住建部建筑市场监管司施工监管处、南水北调东线总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社科院、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泰”）等单位领导与专家出席会议。会议由承包商会秘书长兼评委会副主任张湘主持。国富泰公司作为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的信用服务机构参加会议并汇报相关工作。



评委会副主任张湘主持会议

会上，评审委员听取了国富泰公司及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资信评估中心对2020年度对外承包工程企业与对外劳务合作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所做的说明报告和承包商会信用评价工作小组对商会工作情况的介绍，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203家初评、复审企业的信用等级评价结果。

为增强企业诚信意识，提高行业自律水平，推动行业转型升级，根据商务部和国资委有关工作部署，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自2008年与国富泰公司合作，开展对外承包工程和劳

务合作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截至 2020 年 11 月，共开展 13 批企业信用评价，累计有 1600 多家次企业参与，企业所获信用等级已成为其海外业务综合能力的重要证明，等级优秀的企业在参与行业业务协调、项目推荐和争取金融机构支持方面已享受到不同程度的优惠和便利。



信评委会议现场

随着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深入推进，作为促进行业自律机制建设和提升企业管理水平的有效手段，承包商会将以企业信用等级、企业信用档案、红黑名单等工作为重点，进一步完善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维护好行业竞争秩序。国富泰公司作为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的信用服务机构，将与商会深入合作，服务政府、服务行业、服务企业，促进行业健康持续发展。BCP

相关链接: <http://www.bcpcn.com/gftai/home1/newsList.jsp?sid=98493>

国富泰：集聚优质资源聚焦惠民惠企

为进一步完善电商公共服务体系，推动电子商务公共服务深入基层、普惠企业，以政府优化服务撬动社会优质资源，日前，商务部依托全国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组织开展了电子商务公共服务惠民惠企行动。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泰”）被选为此次惠民惠企行动首批10家合作伙伴机构之一。国富泰业务发展部总经理、国富泰惠民惠企行动项目负责人王媛在接受国际商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国富泰从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初期开始，全程参与信用板块各项业务的设计和筹备工作，并就电商行业信用发展相关问题开展了深入的研究，为下一步更好地服务电商企业奠定了基础。

据了解，在此次行动中，国富泰主要为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上注册的电商企业提供四项服务。

首先，依托国富泰商务信用大数据，为电商企业提供集公共数据核查、商务数据认证、商务诚信投诉数据比对于一体的第三方信用报告服务，该报告可用于公服平台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信用结果数据展示。

其次，依托国富泰信用研究中心，为电商企业提供专业的行业咨询与研究成果，提供电子版《商务信用简报》，包括最新商务信用资讯。

再次，依托国富泰行业服务数据案例库，为电商企业提供基础信用管理与咨询服务，该服务可为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提供方向引导及方法支持，帮助企业提升自身信用管理能力与建设水平。

最后，依托国富泰与中国商务信用联盟联合搭建的全国企业金融服务公共信用平台，提供信e贷平台对接及金融支持贷款服务，充分挖掘电商企业信用信息价值，推动企业信用资产增值，助力解决中小电商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在王媛看来，电商企业在经营中普遍面临假货危机、诚信危机和融资难这三大痛点。

王媛表示，假货危机是指因平台开办方对平台内商品信息的审查、日常监测、违规处置不到位，导致权益受损者维权诉求处理、监管部门执法协查门槛偏高和效率低下；诚信危机的主要根源在于网络的电子化、虚拟性特征导致的电商市场信用基础薄弱，需通过制度手段

对其加强规范管理，尽管电商在经济贸易中比重逐渐增大，但至今没有统一的相关部际协调机制；融资难是指银行等金融部门一般都要求电商企业融资必须达到一定的盈利标准，而电商企业在初期都很难达到。

“国富泰作为国家级第三方信用评估机构，以专业服务、安全服务、信用服务、数据服务为核心，可以为企业提供专业的第三方信用评估与信用服务支持等业务，并及时发布国家最新的信用政策，让企业重视自身的企业信用建设。”同时，王媛指出，国富泰提供的信 e 贷平台对接及金融支持贷款服务可以助力打通银行与企业间的信息桥梁，解决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为企业提供融资机会。

“电子商务在今年的疫情期间发挥了巨大的作用，惠民惠企行动将在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对促消费、助扶贫、惠民生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王媛表示，下一步，国富泰将严格执行各项承诺，组织专门团队，拿出优质资源，根据企业需求提供包括信用报告、企业信用管理与咨询、信用助力小微企业融资贷款等公益服务，全力以赴落实好惠民惠企行动。BCP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gftai/homel/newsList.jsp?sid=985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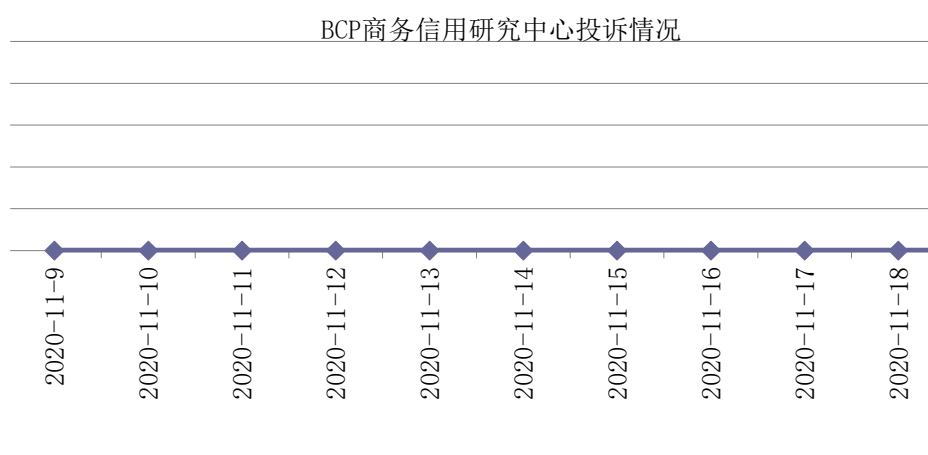
本期 BCP 受理有效投诉 1 起

【投诉概况】

2020 年 1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BCP 投诉中心共受理投诉 1 起。本周期，投诉数量减少，400 电话投诉者减少。

【投诉现状分析】

由下图可看出，2020 年 1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投诉数量幅度稳定，投诉量平稳。产品服务成为网友普遍反映的现象。



【本期典型投诉案例】

支付宝平台恶意提升申报门槛 消费者权益无法履行

中国商务信用平台讯 近日师先生反映在支付宝购买相互宝保险订单，后续申报过程中严重侵犯隐私，屡屡对申报明细严格要求，恶意提升申报门槛，滥用平台对于条例的解释权……

师先生在 2020 年 1 月在支付宝上帮母亲购买了相互保，5 月份母亲查出宫颈癌，在 6 月份在西北妇幼做了手术。之后按照要求在支付宝上进行申报。

申报后支付宝工作人员远超一般保险查询近 20 年的医疗记录，包括 94 年计划生育、99 年胆囊手术，以及在西安西京医院、西北妇幼、西安武警医院的所有就诊信息（门诊清单），后在 18 年查询到母亲 2018 年做过乳腺检查为：三级，可能良性（此内容和本次手术没有关系）。

相互保以医嘱要求半年需要检查，但师先生没检查为由拒绝。后沟通说加入时为可能良性的说明不符合要求，除非医院说明为良性。和医院沟通后医院说明：乳腺结节三级医学术语“可能良性”就是良性，并给予了证明。提交证明材料后，支付宝工作人员说此材料是在加入后的资料，良性必须为加入前的正面。

基于以上对支付宝投诉如下：

1、远超一般理解的调取医疗资料（以不配合就拒绝进行威胁），逐项调取查近些年的所有检查和门诊记录，严重侵犯隐私；

2、在与手术无直接关系的内容项上逐个查看，且超过所要求的加入前一年内的氛围。恶意提升申报门槛；

3、利用垄断优势罔顾医学常识，滥用平台对于条例的解释权。（1）对于乳腺结节，西北妇幼对于良性全部给出的都是：可能良性的结论。不予承认；2）乳腺结节是一个延续性的慢性病，因在加入前未检查就对于加入后的检查报告，不予认可。

网友诉求：1、赔偿相关费用；2、对于相互宝进行处罚。

在接到网友的投诉信息后，中国商务信用平台的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将投诉转交于被投诉公司，截止发稿前我们未接到支付宝的回复，对于此事件本平台将继续关注。

最后中国商务信用平台提醒网友在网购时要注意：

为避免经济利益受损，使网购更安全更放心。请优先选择通过 BCP 信用认证的网站（可通过如下链接查询 <http://www.bcpcn.com>），如遇到网络购物欺诈、服务质量不佳等问题，可随时登录 ts.bcpcn.com 进行投诉，也可拨打投诉咨询热线 4006-400-312。（中国商务信用平台）。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articles/10/98597.html>

本期 64 家企业集中报名信用评级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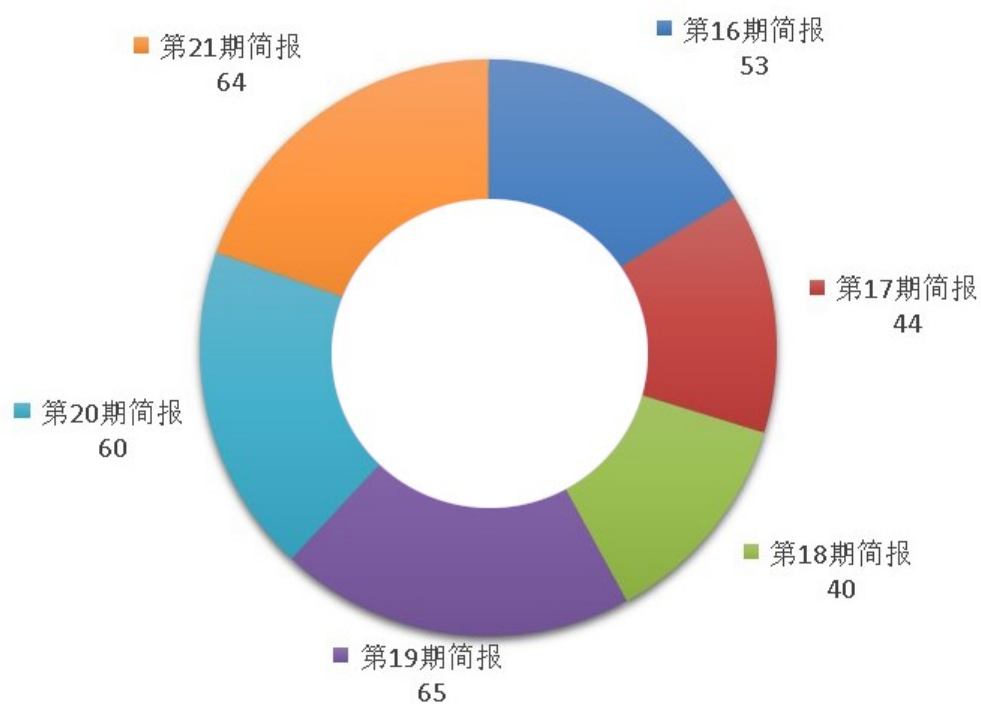
【本期评级认证概况】

据统计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共计 64 家企业向中国商务信用平台（BCP）报名参与信用评级认证，目前相关评审工作正在进行中。

【往期评级认证概况】

近 3 个月共计 326 家企业向中国商务信用平台报名参与信用评级认证。

报名参与企业数



习近平：加大对公德失范、诚信缺失的惩处力度

11月16日《求是》杂志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

习近平强调要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夯实依法治国社会基础。要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完善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加大对公德失范、诚信缺失等行为惩处力度，努力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和社会秩序。

全文如下

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夯实中国之治的制度根基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全面部署。我多次说过，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向前推进一步，法治建设就要跟进一步。实践证明，通过宪法法律确认和巩固国家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并运用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保障了国家治理体系的系统性、规范性、协调性、稳定性。

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凝聚着我们党治国理政的理论成果和实践经验，是制度之治最基本最稳定最可靠的保障。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要着重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提高党依法治国、依法执政能力。宪法规定了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地位。要进一步推进党的领导入法入规，善于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转化为法律法规，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规范化。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强化依法治国、依法执政观念，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

第二，用法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要坚持和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保证人民在党的领导下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依法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使法律及其实施有效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力。

第三，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要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不断完善法律规范、法治实施、法治监督、法治保障和党内法规体系，汲取中华传统法律文化精华，吸收借鉴人类法治文明有益成果，坚决抵制西方错误思潮错误观点影响，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第四，更好发挥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发挥法治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以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检验法治建设成效，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逐步实现国家治理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法治化。

第五，建设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研究谋划新时代法治人才培养和法治队伍建设长远规划，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推动东中西部法治工作队伍均衡布局，提高法治工作队伍思想政治素质、业务工作能力、职业道德水准，着力建设一支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社会主义法治工作队伍，为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是司法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事关司法公正高效权威。要抓好改革任务落地见效，真正“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提高司法公信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加强法治乡村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工作。

要教育引导农村广大干部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积极推进法治乡村建设。要落实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优化行政复议资源配置，推进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工作，发挥行政复议公正高效、便民为民的制度优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

坚持顶层设计和法治实践相结合，提升法治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效能

法治建设的中长期目标，要统筹考虑国际国内形势、法治建设进程和人民群众法治需求，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相协同。我们要不断完善顶层设计，不断创新和深化依法治国实践。

随着时代发展和改革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对科学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的要求越来越迫切。我们要在坚持好、完善好已经建立起来并经过实践检验有效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的前提下，聚焦法律制度的空白点和冲突点，统筹谋划和整体推进立改废释各项工作，加快建立健全国家治理急需、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必备的法律制度。

执法司法公正高效权威才能真正发挥好法治在国家治理中的效能。要加强对法律实施的监督，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努力提升执法司法的质量、效率、公信力，更好把社会主义法治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法治建设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只有全体人民信仰法治、厉行法治，国家和社会生活才能真正实现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当前，一些领导干部还不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工作，领导干部心中无法、以言代法、以权压法是法治建设的大敌。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强化法治意识，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做制度执行的表率。

法治的根基在人民。要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夯实依法治国社会基础。要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完善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加大对公德失范、诚信缺失等行为惩处力度，努力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和社会秩序。

60 多年前，我们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得到国际社会广泛认同和支持，成为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和国际法基本原则。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提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受到各方普遍欢迎和高度评价，被载入联合国一系列决议。我们要乘势而上、顺势而为，坚定维护以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为核心的国际秩序和国际体系，为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相关链接：<http://www.bcpn.com/articles/47/98556.html>

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 加强信用管理制度建设

日前，国新办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司法部、市场监管总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的相关情况。司法部副部长刘炤表示，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加强告知承诺信用管理制度建设，依法科学界定告知承诺失信行为，实施精准监管。

针对群众和企业反映办事难、办事慢、办事繁等问题，2019年国务院决定在18个试点的地方和部门试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涉及60多个领域，共2000多项。司法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局长赵振华表示，在全国范围内所有行政机关和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机构在办理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给付等事项时，都要实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大幅度减少了“奇葩”证明、循环证明、重复证明等。

《意见》明确，要针对证明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办法，将承诺人的信用状况作为确定核查办法的重要因素，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于核查。

同时，《意见》还强调，要推进本地区政务信息共享工作。赵振华介绍，要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等实现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建立在线核查支撑体系。在试点过程中，一些地方民政局为公证处开通婚姻登记数据，扶贫办为法律援助中心开通贫困户的信息数据，提高了信息核查的效率。

在加强信用监管方面，《意见》要求，要加强告知承诺信用管理制度建设，依法科学界定告知承诺失信行为。按照信用状况，实施精准监管。对在核查或者日常监管中发现承诺不实的，行政机关要依法终止办理、责令限期整改、撤销行政决定或者予以行政处罚，并纳入信用记录。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需要注意的是，对于办理行政许可之外的其他行政事项时虚假承诺的，应该如何处罚，有的领域还缺少处罚规则，需要在实施过程中通过立法解决。因此，《意见》规定，要及时建章立制，加强制度建设。”赵振华称。

此外，刘炤还提到，《意见》明确了告知承诺制的适用对象，规定申请人如果有较严重的不良信用记录或者存在曾经作出虚假承诺等情形的，在信用修复以前不适用告知承诺制。BCP

相关链接：<http://gftai.bcpn.com/articles/47/98577.html>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简介

- 商务部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的全资下属公司
- 国内最早开展商务信用研究与服务的第三方信用机构(2001年)
- 商务部、国资委行业信用等级评价 第三方机构(2005)
- 央行企业征信备案资质，唯一国有、部委所属第三方征信机构(2014)
- 发改委、工信部盐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信用监管合作机构(2016)
- 发改委、住建部房地产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信用监管合作机构(2017)
- 发改委“电子商务失信问题专项治理” 合作机构(2017)
- 商务部电子商务、商业特许经营信用体系建设合作机构(2017)
- 发改委“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 第三方评估机构
(河北、内蒙、宁夏、黑龙江，2017、2018)
- 北京市经信委重点行业领域信用评价机构
(社会组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2017)
- 中关村信促会、朝阳文创园信促会信用服务合作机构(2009、2016)

《全国组织机构代码与名称》GB/T 31286-2014起草单位

《全国组织机构代码应用 标识规范》GB/T 31287-2014起草单位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GB/T 31950-2015起草人

《特许人信用评级标准》SB/T 11158-2016起草单位

《电子商务企业信用信息共享规范》SB/T 11216-2018起草单位

《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规范(试行)》T/JYBZ 001-2018起草单位

中国商务信用平台 (BCP)

主办单位：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4006-400-312

传真：010-67801662

E-mail：service@bcpcn.com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1号

邮编：100176

网址：www.bcpcn.com

www.bcp12312.org.cn

业务咨询：

信用认证：010-67800436 yxrz@bcpcn.com 仲相宇

信用评级：010-67800637 xypji@bcpcn.com 王欣欣

企业征信：010-67800274 qyzx@bcpcn.com 赵艳虹

信用评价：010-67801645 xypjia@bcpcn.com 武伟

商务评价：010-67801058 swpj@bcpcn.com 付潇潇

信用平台：010-67801137 fpt@bcpcn.com 李根

媒介合作：010-67801081 pengxiao@ec.com.cn 彭晓

信用投诉：010-67800100 service@bcpcn.com 双丽